附件：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园区垃圾清运项目清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说明 |
| 1 | 清运范围 | 科研楼一期及周边 |
| 学术交流中心A区及周边 |
| 2 | 服务内容 | 1. 承包方须按照中心要求，保质保量完成中心委托的生活垃圾清运工作。应做到每2天（上午七点半前）清运垃圾一次，每次应将垃圾存放箱内的垃圾清运干净，并保持清运场所与道路清洁。
2. 中心如遇检查等特殊情况，可提前通知承包方，承包方须配合中心适当增加垃圾清运次数。
 |
| 3 | 项目报价 | 每月： 元；每年： 元。 |
| 4 | 报价单位 （签字盖章）： |  |